##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 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段 永秀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 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回避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 项目"的实施主体,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入总金 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有利 于公司募投项目更好地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 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

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 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回避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